

《陕西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络出口链路升级项目》合同

甲方：陕西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中通服科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络出口链路升级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校园网络出口链路升级项目

甲 方： 陕西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中通服科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选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防火墙	NGFW4000-UF	1	352000.00	352000.00	/
2	上网行为管理	AC-1000-B3100-E6	1	143000.00	143000.00	/
总计（人民币/元）		¥：495000.00 元；（大写）肆拾玖万伍仟元整				

合同总价款：¥ 495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伍仟元整）。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肆拾玖万伍仟 元整；¥ 495000.00 元。

合同税率：13%。

合同总价包括：设备（软件）、安装、调试、备品备件、税金、利润、验收等所有费用。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支付

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学校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款。

四、完工条件

1、项目实施地点： 陕西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2、交付期： 合同签订 30 个工作日内。

五、运输方式：根据产品特性，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自行选择

运输及包装方式，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保证

1、所有软硬件提供 3 年质保。

2、成交供应商承诺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质保服务，质保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3、质保期内所供货物若故障率达到 10%，则无条件全部退货，并赔偿用户损失。

七、服务承诺

1、服务承诺：按响应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执行。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3、时间迟延的，违约方按照每天 1%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产品质量问题违约的，除了按照迟延时间计算违约金外，另可以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由供方承担一切费用。

九、产品验收

1、产品到货后，乙方负责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2、安装完成后应提供详细的安装报告，并详细记录各种指示的实测数据。

3、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和安装、调试、维修手册；提供制造厂家的检验测试报告或产品出厂检测报告。

4、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验收、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招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验收合格后，填写产品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产品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6、验收由甲方负责组织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保密义务：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在本合同签订、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客户信息等资料和信息(统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乙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乙方仅可为本合同之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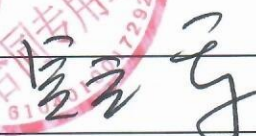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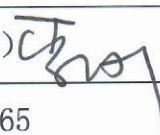
2、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的约定,乙方应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4份,乙方4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	乙 方
(盖章) 陕西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中通服科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咸阳市文林路中段陕西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6 号电信金融广场 4 层 D 号
邮编: 712000	邮编: 710075
授权代表: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029-33732605	电话: 029-8833896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咸阳毕塬路支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 61001636108052500765	账号: 990204012101003501
日期: 2015.8.14	日期: 2015.8.14